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5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8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滨兴路1888号数智恒生中心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9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11,194,61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86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董事长彭政纲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3人,其中非独立董事韩歆毅先生、纪纲先生、朱超先生、陈志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独立董事马占春先生、周淳女士、宋艳女士、田素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

2、董事会秘书肖敏女士、财务负责人姚曼英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7,886,499	95.4404	22,888,473	4.4774	419,638	0.0822

2、议案名称:《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7,919,299	95.4468	22,850,991	4.4701	424,320	0.0831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87,940,699	95.4510	22,830,273	4.4660	423,638	0.0830

4、议案名称:《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8,370,898	93.5790	32,393,374	6.3367	430,338	0.0843

5、议案名称:《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8,474,192	93.5992	32,288,780	6.3163	431,638	0.0845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8,354,688	93.5758	32,407,684	6.3395	432,238	0.084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4,143,412	80.1551	22,888,473	19.4875	419,638	0.3574
2	《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94,176,212	80.1830	22,850,991	19.4556	424,320	0.3614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94,197,612	80.2012	22,830,273	19.4380	423,638	0.3608
4	《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4,627,811	72.0533	32,393,374	27.5802	430,338	0.3665
5	《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84,731,105	72.1413	32,288,780	27.4911	431,638	0.3676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84,611,601	72.0396	32,407,684	27.5923	432,238	0.368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至议案3为本次股东会的特别决议议案,已经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1与议案6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竞天公诚(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勇、吴尔安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8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考核达标,原激励对象中94人因离职或职务变更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6,268万份;62名激励对象因2025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标,该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中共有5.112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综上所述,本次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合计31.38万份。

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考核达标,原激励对象中76人因离职或职务变更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17.46万份;59名激励对象因2025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标,该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中共有20.826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综上所述,本次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合计138.286万份。

三、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考核达标,原激励对象中24人因离职或职务变更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5.6万份;30名激励对象因2025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标,该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中共有9.0945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综上所述,本次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合计67.6945万份。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现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 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7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6日(星期三)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APP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及电话会议
-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5日12: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hundsun.com。公司将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将于2026年8月26日16:00-17: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及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6日(星期三)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APP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及电话会议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兼总裁、职工董事、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做相应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本次业绩说明会在进门财经平台举行,本次会议需预约报名。

(一)电话参会

投资者如有参会需求,可于2026年8月26日12:00之前将您的姓名及电话联系方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hundsun.com,我们届时提醒您电话参会。

(二)网络参会

电脑端:点击链接:https://s.comein.cn/bcyp2pzn,进入页面,按指引申请参会。

手机端:

(1)登录“进门财经”APP或“进门财经平台”小程序,搜索“600570”、“恒生电子”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恒生电子(600570)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点击进入会议页面,按指引申请参会。

(2)使用手机APP(如微信等)扫描下方二维码,在“申请参会”页面,按指引点击参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箱:investor@hundsun.com

电话:0571-28829702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6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情况公司已于2026年8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公司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一)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三)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即 2026年2月1日至 2026年8月1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中共有8名人员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除上述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经公司核查并经上述核查对象确认,6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发生在知悉本次激励计划事项之前,相关交易行为发生时尚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上述人员在自查期间发生买卖公司股票行为系其基于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公司公开信息及个人资金安排而进行的个人独立投资行为,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牟利的情况,其在自查期间内亦未向任何人员泄漏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除上述6名核查对象外,另有2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发生在知悉本次激励计划事项后,对应交易股数分别为买入500股及卖出300股。经公司核实及本人确认,上述2名核查对象仅知悉公司存在筹划股权激励计划的意向,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方案的核心要素,对实施时间、详细方案及具体内容等关键内幕信息均不知悉。其交易行为系根据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判断而独立作出的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自查期间发生交易系其对相关法律法规不熟悉所致,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牟利的主观故意,其在自查期间内未向任何人员泄漏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信息或基于此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上述2名核查对象中,1名未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基于审慎原则,另1名已主动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公司将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等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在筹备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等制度的要求,限定了参与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内,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通过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相关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李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岩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

(一)李岩先生曾在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等金融企业任职,担任总经理助理、董事、首席财务官等职务,有10年以上的财务、金融工作经历,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工作经验。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李岩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李岩先生兼任公司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分管公司战略企划、资金运营、财务管理,未直接分管业务事项,公司将促使其在《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规定的过渡期内(2027年12月31日前)符合相关要求。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经审核,提名委员会认为李岩先生具备相应履职能力,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聘任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李岩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李岩先生简历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李岩先生2023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取得任前培训证明;2026年完成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公司已同步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备案。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17日以现场加视频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1/3以上董事联合提议召开,以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华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施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战略发展与ESG委员会

主任委员:施华;委员:姜志军、李钧、张路、薛军。

2、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施华;委员:张忠民、邹昊。

3、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林钟高;委员:施华、曹诗明。

4、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柯荣富;委员:姜志军、林钟高。

5、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曹诗明;委员:李岩、柯荣富。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执行委员会分别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

姜志军先生为执行委员会委员、总裁,董事长推举其为执行委员会主任;

李岩先生为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孙斌先生为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

吴同先生为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

崔肖先生为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

曹玉海先生为执行委员会委员、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曲浩先生为首席信息官;

熊郁柳女士为副总裁。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姜志军先生,1969年2月出生,管理学硕士。

历任公司机构管理部、法律合规部、运营管理部、网点运营部、经纪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公司助理总裁、副总裁,并曾兼任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方正承销保荐”)副总裁、总裁、董事,方正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方正证券投资”)董事。

现任公司董事、执行委员会主任、总裁,兼任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简称“方正中期期货”)董事长、方正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方正香港金控”)董事、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方正和生投资”)董事长。

李岩先生,1974年9月出生,理学硕士。

曾任职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兼任方正香港金控董事长、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方正承销保荐董事、财务负责人,方正和生投资董事。

孙斌先生,1968年4月出生,法学硕士。

曾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并曾兼任方正和生投资董事、方正证券投资董事、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方正承销保荐首席风险官及合规总监、湖南方正证券汇爱公益基金会监事。

现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兼任方正承销保荐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

吴同先生,1975年11月出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EMBA)硕士。

历任公司助理总裁、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曾任职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并曾兼任方正承销保荐董事长、方正和生投资董事、方正承销保荐副总裁,方正中期期货董事、湖南方正证券汇爱公益基金会理事。

现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兼任公司研究所行政负责人、方正香港金控董事。

崔肖先生,1976年8月出生,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EMBA)硕士。

历任公司自营分公司总经理,公司助理总裁、衍生品部行政负责人、创新投资部行政负责人,曾任职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并曾兼任方正承销保荐助理总裁。

现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兼任方正证券投资董事长。

曹玉海先生,1981年12月出生,经济学硕士。

曾任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北京京东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兼任方正和生投资合规负责人。

现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兼任方正承销保荐合规总监。

曲浩先生,1977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

历任公司首席技术官、互联网金融研究与工程院行政负责人、金融科技工程院行政负责人,曾任职于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IBM公司、人人网、五八同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现任公司首席信息官,兼任方正承销保荐首席信息官。

熊郁柳女士,1982年4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

历任公司董事办公室总经理、助理总裁、董事会秘书、战略客户与市场部行政负责人,曾任职于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并曾兼任方正承销保荐董事会秘书、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公司副总裁,兼任湖南方正证券汇爱公益基金会理事长。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6-01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8月1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国际中心37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420,567,2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69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施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列席12人。

2、董事会秘书和董事候选人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施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施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63,790,355	98.7156	54,880,869	1.2414	1,896,000	0.0430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姜志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姜志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65,063,446	98.7444	52,191,278	1.1806	3,312,500	0.0750

3、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李岩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62,652,642	98.6898	54,670,982	1.2367	3,243,600	0.0735

4、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邹昊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邹昊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70,789,069	98.8739	46,435,055	1.0504	3,343,100	0.0757

5、议案名称:张忠民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张忠民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70,926,669	98.8770	46,357,355	1.0486	3,283,200	0.0744

6、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李钧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李钧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70,611,569	98.8699	46,522,455	1.0524	3,433,200	0.0777

7、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张路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张路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368,828,469	98.8295	49,860,155	1.1279	1,878,600	0.0426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曹诗明	3,769,268,359	85.2666	是
8.02	林钟高	3,765,559,159	85.1827	是
8.03	柯荣富	3,751,800,271	84.8714	是
8.04	薛军	3,766,926,760	85.2136	是

曹诗明女士、林钟高先生、柯荣富先生、薛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当选的董事和独立董事与职工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施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17,798,552	84.8423	54,880,869	14.6514	1,896,000	0.5063
2	关于选举姜志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19,071,643	85.1822	52,191,278	13.9334	3,312,500	0.8844
3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16,660,839	84.5386	54,670,982	14.5954	3,243,600	0.8660
4	关于选举邹昊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24,797,266	86.7107	46,435,055	12.3967	3,343,100	0.8926
5	关于选举张忠民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24,934,866	86.7475	46,357,355	12.3759	3,283,200	0.8766
6	关于选举李钧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24,619,766	86.6633	46,522,455	12.4200	3,433,200	0.9167
7	关于选举张路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22,836,666	86.1873	49,860,155	13.3111	1,878,600	0.5016

2.累积投票议案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曹诗明	316,326,556	84.4493	是
8.02	林钟高	312,617,356	83.4591	是
8.03	柯荣富	298,858,468	79.7859	是
8.04	薛军	313,984,957	83.8242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延、钱坤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验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6-01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七届六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张军先生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附件:张军先生简历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

附件:

张军先生,1978年12月出生,法学学士。

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任公司职工董事、风险管理部行政负责人,兼任方正和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方正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方正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风险管理负责人。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6-36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吉林省长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药业”或“标的公司”)80%的股权。本次交易如能顺利实施,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本次签订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系公司与江西济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鑫生物”)就收购事项达成的初步意向,交易双方需根据尽调、审计及评估等结果进一步协商是否签订正式收购协议,最终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现阶段无法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

一、交易概述

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积极拓展新的业绩增长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议案》,因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为保障交易顺利推进,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推进落实本次交易,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文件,对投资标的进行后续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相关事项。

公司拟与济鑫生物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公司拟以现金的方式收购济鑫生物持有的标的公司80%的股权,双方暂定转让价格为1.6亿元人民币(最终转让价格、收购比例以正式协议为准)。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江西济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6076870555U

3、法定代表人:李义海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6、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瑶湖北大道3333号办公楼第五层506号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上述交易对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吉林省长源药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7271190 02D

3、法定代表人:周伟

4、注册资本:3,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01年11月23日

6、住所:长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锦湖大路1199号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